# 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人民政府 关于组建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第五次经济普查 筹备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通知

各科室(部门)、村(居)、镇属公司:

根据《上海市统计局办公室关于组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筹备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通知》(沪统办字[2022]16号)和《关于组建上海市宝山区统计局第五次经济普查筹备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通知》(宝统[2022]4号)要求,为做好本镇五经普各项筹备工作,经研究决定,组建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第五次经济普查筹备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负责本镇经济普查工作的机构组建、经费预算、物资保障和问题研究等各项筹备工作。现将筹备领导小组成员、办公室成员和办公室工作组职责印发给你们。

- 附件: 1、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第五次经济普查筹备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2、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第五次经济普查筹备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及各工作组职责。

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人民政府 2022年6月20日

### 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第五次经济普查 筹备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许志康 党委副书记、镇长

常务副组长: 朱国锋 副镇长

副 组 长:李 慧 党委副书记

陈 雷 党委副书记

金海斌 党委委员、副镇长

苏春洲 党委委员(宣传)

钱 婷 副镇长

顾 欣 副镇长

成 员: 高 纯 统计站负责人

冯文霞 党政办公室主任

朱徐斌 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

陆素萍 社区建设办公室主任

周明龙 新农村建设工作推进办公室主任

沈 利 财政所副所长(主持工作)

刘 宏 上海市宝山区顾村工业公司总经理

张 颖 上海宝山顾村经济发展公司总经理

董 升 上海刘行经济发展公司总经理

卢寅涛 上海顾村新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副

总经理(主持工作)

沈震宇 上海顾村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

司总经理

须建兴 上海顾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安 宁 上海顾村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赵士东 白杨村书记(主任)

朱伟峰 顾村村书记(主任)

王心伟 朱家弄村书记(主任)

沈秀琴 羌家村书记(主任)

谭伟钢 谭杨村书记(主任)

董建勋 盛宅村书记(主任)

刘俊芳 星星村书记(主任)

施宝荣 杨木桥村书记(主任)

胡惠忠 胡庄村书记(主任)

陈 浩 老安村书记(主任)

沈利琴 沈宅村书记(主任)

王巍巍 归王村书记(主任)

江 华 广福村书记(主任)

沈 杰 陈家行村书记(主任)

张志勇 正义村书记(主任)

朱燕军 沈杨村书记(主任)

顾村镇第五次经济普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统计站,办公室主任由高纯同志兼任。

今后,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由其所在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替补。

## 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第五次经济普查筹备 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及各工作组职责

一、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第五次经济普查筹备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

#### (一) 办公室成员

主任:高纯

成 员:镇统计站全体工作人员

相关科室(部门)、镇属公司抽调人员

#### (二) 内设各工作组成员

办公室设在镇统计站。下设综合协调组、业务管理组、宣传保障组,负责五经普各项日常工作,统计站全体工作人员,相关科室(部门)、镇属公司派员参加。

综合协调组 组长 高 纯

业务管理组 组长 徐利明

宣传保障组 组长 许汪洋

二、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第五次经济普查筹备领导小组办公室内设各工作组职责

#### 综合协调组:

负责研究起草本镇普查总体思路和工作计划;负责本镇普查

机构组建、工作人员选调、经费预算落实、普查员选聘。负责对各部门及镇内各科室的协调工作,督查普查工作进度;撰写经济普查日常性公文,审核技术性、业务性文件,负责文件收发、管理、归档工作;掌握各居、村和公司的工作进展,指导和协调各居、村和公司普查工作的组织落实;承担重要会议的组织工作,撰写领导讲话及重要会议纪要;负责有关普查物资的采购、准备和协调工作;承担各类会议的后勤保障工作;负责监督指导各居、村和公司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选聘、培训和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普查的总结、先进的评选和表彰工作;完成领导小组和办公室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业务管理组:

负责研究完善本镇经济普查方案,制定实施细则;负责本镇经济普查、投入产出调查和数据处理工作;根据要求开展普查区划分与绘图、单位清查、数据采集处理和审核工作;组织全镇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选聘、培训工作,做好普查工作中各项指标的解释说明工作;负责镇、居(村)两级经济普查全过程及分阶段工作质量的控制和监督;监控、汇总各居、村和公司普查进度;制定各阶段、各项工作的质量控制办法和质量验收标准,并负责实施落实;检查各项细则的落实和数据质量;掌握经济普查各项技术业务工作实施情况;组织经济普查事后质量抽查并上报;完成领导小组和办公室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宣传保障组:

负责全镇普查宣传动员工作;收集、编写和发布经普信息和简报;协调有关部门搭建普查宣传平台;协调普查各阶段工作发布和舆情应对;负责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配合区经普办做好普查各阶段执法检查工作;指导各居、村和公司经济普查宣传工作;开展普查工作人员的防疫知识培训和日常管理;负责有关普查物资和防疫物资的接收、运送及分发;完成领导小组和办公室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